JAN282026_03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40778088 日期：2026年1月28日

对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博士生，寻求作为特殊能力个人的第二优先移民分类，以及针对此EB-2分类所附工作要求（即劳工证）的国家利益豁免。《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

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驳回了申请，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其作为特殊能力个人的资格，也未能证明豁免所要求的工作邀请（因而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此事现因上诉而由本办公室审理。8 C.F.R. § 103.3。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我们对本事项中的问题进行重新审查（de novo）。Matter of Christa'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为确立国家利益豁免的资格，申请人必须首先证明其符合基础EB-2签证分类的资格，在本案中即为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特殊能力个人的资格。本法第203(b)(2)(B)(i)条。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的特殊能力，指在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显著高于通常所遇水平的专业程度。8 C.F.R. § 204.5(k)(2)。此外，8 C.F.R. § 204.5(k)(3)(ii)的规定列出了证明特殊能力个人资格的具体证据要求。申请人必须提交满足8 C.F.R. § 204.5(k)(3)(ii)所列六类证据中至少三类的文件。然而，通过提供至少三类初始证据满足最低要求，本身并不能确立该个人事实上符合特殊能力的要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F.5(B)(2), 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在分析的第二部分，审理人员应在进行最终实质审查时整体评估证据。同上。审理人员必须确定申请人是否以优势证据

证明了在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显著高于通常所遇水平的专业程度。同上。

二、分析

关于作为特殊能力个人的资格，SCOPS认定申请人满足了三类证据：8 C.F.R. § 204.5(k)(3)(ii)(A)的官方学术记录、8 C.F.R. § 204.5(k)(3)(ii)(E)的专业协会会员资格，以及8 C.F.R. § 204.5(k)(3)(ii)(F)的成就认可和重大贡献。由于SCOPS认定申请人满足了至少三项标准，其进行了最终实质审查，结论是申请人不具备在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显著高于通常所遇水平的专业程度。

首先，我们不同意SCOPS对申请人依据8 C.F.R. § 204.5(k)(3)(ii)(F)资格的评估，该条要求“ [由同行、政府实体或专业或商业组织]对行业或领域的成就和重大贡献的认可证据 ”。尽管记录中包含反映申请人成就认可的文件，但记录未显示重大贡献。因此，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满足8 C.F.R. § 204.5(k)(3)(ii)所列六类证据中至少三类。无论如何，由于SCOPS进行了最终实质审查，我们也将评估全部证据，包括下文与其成就和重大贡献主张相关的文件。

申请人于2019年从[已隐去]（新加坡）获得环境地球系统科学理学学士学位，目前是[已隐去]地球与环境科学专业的博士生。在本案中，申请人未证明理学学士学位以及攻读博士学位如何使她区别于他人，从而显示其专业程度显著高于其领域通常所遇水平。例如，她未确立其教育背景与已获得博士学位者相比如何，也未证明其教育背景使她区别于其他学生。

此外，申请人表示其为美国地球物理联合会（AGU）和美国地震学会（SSA）的会员。然而，申请人未对其会员资格进行背景说明，例如将其AGU和SSA会员资格与他人进行比较。在此，申请人未显示其两项会员资格如何代表其领域显著高于他人的专业水平。例如，申请人未证明AGU和SSA会员资格代表了显著高于他人的水平。

关于其成就和贡献，申请人最初提供的证据反映其发表了三篇期刊文章和三篇会议摘要。然而，申请人未证明其发表记录显示了重大贡献或显著高于科学领域通常所遇水平的专业程度。此外，申请人未显示其作者身份数量的重要性，也未显示其发表记录与他人相比如何。

此外，申请人声称她“ 已在至少一本高排名期刊上发表，该期刊被Google Scholar在Geophysics领域排名[已隐去]。 ”然而，[已隐去]

申请人未证明在“高排名”期刊上发表如何显示其重大贡献或表明显著高于科学领域通常所遇水平的专业程度。此外，在高排名期刊或知名会议论文集上发表的文章并不必然确立该文章或研究具有重大意义，我们也不认为所有出现在备受推崇期刊上的文章都自动被视为具有重大意义。8 C.F.R. § 204.5(k)(3)(ii)(F)规定的问题不在于期刊或会议的声誉，而在于该人是否因对行业或领域的成就和重大贡献而获得认可。此外，具有高排名或影响因子的出版物反映的是该出版物的总体引用率；它并不显示作者的影响力或研究对该领域的影响，也不表明在高排名期刊上发表的每篇文章都必然代表重大贡献。在此，申请人未确立仅在高人气或高排名期刊上发表即显示重大贡献，或反映其专业程度显著高于其科学领域通常所遇水平。

关于其总体引用记录，申请人最初提供的Google Scholar（GS）证据反映27次引用，其三篇期刊文章分别获得13、12和2次引用，其会议摘要均未获得任何引用。申请人未说明其中有多少引用是她或共同作者的自我引用。在回应证据请求时，申请人提供了更新的引用数据，声称其[已隐去]次引用为独立引用。然而，申请人未显示其修订后的引用数据中有多少发生在申请提交之前。见8 C.F.R. § 103.2(b)(1)。

无论如何，申请人提交了来自科睿唯安（Clarivate Analytics，CA）的数据，涉及地球科学领域按发表年份划分的基线引用率和百分位。申请人声称其2021年发表文章的引用量位居前Q10。然而，申请人未说明她在确定这些百分位排名时是否计入了任何自引。此外，CA的文件指出“引用频率高度偏斜，许多论文被引用次数很少，被高度引用的论文相对较少。因此，引用率不应被解释为代表分布的中心趋势。”此外，申请人提交了一篇由[已隐去]和[已隐去]撰写、题为“[已隐去]”的文章，发表于[已隐去]。该文章提出了关于“如何评估自然与生命科学领域个体研究人员”的建议，用于资助、晋升或聘用决策。作者指出“在其学科领域内被引用次数位居前10%的出版物通常被称为高被引或优秀”，并且“基于前10%的优秀指标”在“比较单个研究人员的科学表现时应给予最高权重”。虽然作者提出了研究表现文献计量分析的拟议方法，但记录并未表明其方法已被学术界接受和实施。此外，关于谷歌学术的引用信息，作者建议不要“使用谷歌学术（GS）作为文献计量分析的基础。多项研究指出，GS在研究评估方面存在诸多缺陷。”在此，申请人未提供可信的文件证明其出版物百分位确立了重大贡献以及显著高于通常所遇水平的专业程度。

此外，申请人提供了引用其工作的文章样本。尽管这些样本表明其原创工作被他人在自己论文中引用而获得认可，但申请人未证明其文章与所引用的其他文章有所区别，或以某种方式被单独区分以表明重大贡献。在此，申请人未证明仅仅被他人引用即显示重大贡献，或表明她拥有显著高于他人的专业水平。

同样，申请人提供了两份会议演讲邀请以及一封就其一篇论文中所报告额外信息进行询问的电子邮件。证据再次显示了对她工作的兴趣，并可能表明对其成就的认可，但申请人未证明其工作产生了重大贡献，并显示出显著高于其科学领域通常所遇水平的专业程度。

最后，记录中包含几封推荐信。然而，这些信件不具有足够的说服力。信件总体上强调了申请人的工作，陈述了她的原创发现，并表明在期刊上发表。尽管信件对该领域的影响或作用作出了宽泛的声称，但信件未包含具体信息以证明她的研究或工作如何对该领域作出重大贡献。虽然信件显示了对她在该领域成就的认可，但缺乏详细内容并不能证明她的重大贡献，也未表明她拥有显著高于通常所遇水平的专业程度。

整体记录，包括上述讨论的证据，未确立申请人符合8 C.F.R. § 204.5(k)(3)(ii)(F)规定的要求，也未证明她拥有显著高于其科学领域通常所遇他人的专业程度。1

III. 结论

申请人未确立作为特殊能力个人的资格。因此，我们无需就她是否作为自由裁量事项有资格或以其他方式值得国家利益豁免作出决定。相应地，我们保留该问题。2 基于上述理由，上诉将被驳回，每一理由均作为独立的替代裁决依据予以考虑。

命令：上诉被驳回。

通知：本决定构成此事的最终决定。提交动议不会推迟决定的效力。8 C.F.R. § 103.5(a)(1)(iv)。非法居留、或否则不可入境或可被驱逐的外国人，可能通过签发I-862表格（出庭通知）而面临根据该法第240条启动的驱逐程序。该程序可能导致其被驱逐出美国，并可能丧失未来签证或其他移民福利的资格。

1 另见6 USCIS政策手册，前引，F.5(B)(2)。
2 见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 (1976)（per curiam）（裁定机构无需对最终决定不必要的问题作出“ 纯咨询性认定 ”）。